山石网科诵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增选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年 3月 19日召 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 备案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同意提名高瀚昭为公 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提名曹冬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治理需要,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由9名增加为11名,其中独立董事由 3 名增加为 4 名。经公司股东北京鸿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提名,公司第一届董事 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高瀚昭(简历见附件一)为公司第一 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 任期届满之日止。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提名曹冬 (简历见附件二)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前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 议。

独立董事候选人曹冬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尚未完成科创板独立董事 任职资格网络课程学习。2021年3月19日,曹冬作出承诺如下:

本人承诺将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培训,并 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本人承诺将参加并完成科创板独 立董事任职资格网络课程学习。

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提名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1、经审阅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高瀚昭的个人履历,并对其工作经历情况进行 了解,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高瀚昭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 关规定,能够胜任董事工作,本次提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 关规定。我们同意《关于同意提名高瀚昭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候选人曹冬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并已作出承诺:"本人 承诺将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培训,并取得上海 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本人承诺将参加并完成科创板独立董事任 职资格网络课程学习"。经审阅独立董事候选人曹冬的个人履历,并对其工作经 历情况进行了解,独立董事候选人曹冬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 等有关规定,能够胜任独立董事工作,本次提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 程》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关于提名曹冬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0日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高瀚昭,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3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98年12月至2010年1月,历任趋势科技(中国)有限公司工程师、项目经理、测试总监、项目总监、全球研发总监;2010年1月至2014年4月,历任北京天云趋势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首席执行官;2014年4月至2020年6月,任北京瀚思安信科技有限公司创始人、首席执行官。2020年7月至今任北京鸿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

高瀚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高瀚昭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的情形。高瀚昭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件二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曹冬,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6年11月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1987年因超精密轴系和超精密车床的研制项目获得国家科学进步奖一等奖。

1980年1月至1991年1月,任机械部北京机床研究所工程师;1991年1月至1994年5月,任俄罗斯泰拉莫公司(海外工作)经理;1994年6月至1995年6月,任北京市禾加贸易公司经理;1995年7月至1997年12月,任北京海关大方公司部门经理;1998年1月至1999年1月,任肯特(北京)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9年1月至2004年5月,任北京科瑞奇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4年5月至2007年9月,任北京共创开源软件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9月至2010年4月,任上海中标软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5月至2010年12月,任北京迈思奇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威科乐恩(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1月至今,任中关村智能终端操作系统产业联盟秘书长。

曹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曹冬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曹冬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